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情况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施夕友先生的书面辞职函。施夕友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施夕友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施夕友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函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施夕友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同意提名王小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小波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本次补选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王小波先生简历

王小波，男，汉族，安徽霍邱人，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同等学力教育，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9年8月-2010年4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4月-2015年11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1月-2020年4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4月-2021年7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2023年10月任淮沪煤电（电力）公司董事长；2023年10月-2024年6月任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业分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任淮南矿业集团审计评价中心主任，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监事。